

· 药物相互作用 ·

硝苯吡啶与地高辛

硝苯吡啶与地高辛之间相互作用的研究已有许多报道。报道认为硝苯吡啶既不降低也不影响地高辛的清除率。这种情况使作者作进一步的研究。

20名受试者各自服用地高辛(0.375mg/天)共6周。在头两周和最后两周,同时给予加有安慰剂的地高辛作对照。中间两周给予地高辛同时口服硝苯吡啶(其中17名受试者每8小时给予20mg,另3名每8小时给予10mg)。

整个试验期间均采集血样并测定地高辛的浓度。

结果表明,硝苯吡啶不影响地高辛的处置。在给予安慰剂作对照的两个期间,其地高辛的平均血清浓度分别为 0.74 ± 0.20 和

0.75 ± 0.25 ng/ml; 而并用硝苯吡啶期间的地高辛平均血清浓度为 0.77 ± 0.23 ng/ml。

同样硝苯吡啶也不影响地高辛的清除率,给予安慰剂期间,地高辛的清除率分别为 2.2 ± 0.6 和 2.7 ± 0.8 ml/kg/分,并用硝苯吡啶期间为 2.5 ± 0.6 ml/kg/分。

此外,并用硝苯吡啶时对地高辛的药理效应也无增加的迹象。

在硝苯吡啶并用时,正象预期那样,观察到血压降低和心率加快的现象。

作者结论说:“硝苯吡啶似乎不会明显改变地高辛的消除”。

[AJP《澳大利亚药理学杂志》,66(789):952,(1985)(英文)]

王宝奎译 苏开仲校

华法令与双异丙吡胺

本文报道了一例并用华法令与双异丙吡胺而发生明显的药物相互作用。许多病人的临床观察表明,这两种药物之间并无重要的相互作用。病人于服用华法令时并用双异丙吡胺(200mg,3/日)。结果表明,为使在治疗范围内维持血栓试验值,华法令的剂量应增加约10%。

研究还发现,当奎尼丁代替双异丙吡胺

作为抗心律不齐药物使用时,无论抗凝剂是华法令还是双香豆素均需要增加剂量。

作者认为,血液动力学因素与使用奎尼丁或双异丙吡胺时增加抗凝剂的剂量有关。

[AJP《澳大利亚药理学杂志》,66(786):1985(英文)]

藏志和译 苏开仲校

异搏定和奎尼丁

三份病例报告了在接受口服奎尼丁和静脉注射异搏定治疗后,病人引起了低血压。临床详情可参考原始报告。不过给异搏定几分钟内又服奎尼丁不长时间,每个病人都伴

有严重的低血压。在所有三份病例中,血压下降要采取紧急措施回生。有两例心率下降也显著。经过一段时间后进一步对比,无奎尼丁而单用异搏定的两例病人未引起低血压。